

加速都更！新北市推動容積移轉協審制度

[#政策](#) [#都更](#) [#違建](#) [#容積移轉](#)

<https://news.housefun.com.tw/news/article/173732251459.html>

好房網 News 記者王銘紳 / 綜合報導

新北市首創推動容積移轉協審機制，透過由公會、業界之都市計畫技師協助審查方式，除結合業界經驗，亦加速容積移轉申請程序，加快達成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、保障地主權利、維護具保存價值建物、改善都市環境及促進都市更新等目的。

新北市城鄉發展局局長黃一平表示，目前已完成協審廠商之招商，並預計於 4 月底啟動協審，後續將透過推動協審制度進一步強化容積移轉辦理效率，並於執行過程持續與業界交流執行經驗與辦理相關研究，以做為未來精進容積移轉相關規定之參考依據。本市透過整體容積轉移制度之精進，將可達成加速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、保障被限制發展之地主權益、有效維護具保存價值之建物及改善都市環境暨促進都市更新等目的。

容積移轉協審制度將有效縮短審查時間。/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提供



新北市自 106 年施行「新北市都市計畫容積移轉許可審查要點」、「新北市政府受理都市計畫容積移轉案件申請作業規範」、「新北市政府辦理都市計畫容積移轉申請移入容積量體評定原則」等規定，至今已近 2 年。每年平均皆有 150 件之核准容積移轉案件，可謂全國之首，而其中不乏有都更、危險老屋重建之案件，顯現容積移轉為帶動本市再發展、活絡地方建設的



中國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臺北市光復南路35號11樓之1 電話：(02)27602202

重要業務之一。

目前容積移轉案件申請案審核時間最快約需 60 日，為精進且加速申請案件办理流程、落實簡政便民之政策方向，並強化與公會、業界之溝通合作，新北市首創推動容積移轉協審機制，該機制對於民眾而言，於申請程序上並無差異。惟案件受理後之審查作業，目前係由府內機關執行，執行協審制度後，將透過於審查過程中由公會、業界之都市計畫技師協助審查相關書面資料之方式，結合業界經驗，提供專業技術諮詢服務、同時縮短審查時間加強行政作業之效能，預計可節省約 10 日左右之審核時間，同時透過舉辦教育訓練與研討會議、宣導，以廣泛宣傳本市相關容積移轉最新制度。

